

华福证券

关于福建高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福证券作为福建高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工作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一） 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

在持续督导过程中，主办券商知悉，因公司经营困难，可能导致公司无法聘请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计，预计公司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无法按照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高奇电子主要从事智能烹饪电器系统和关键部件的研发、销售、配套及技术服务，为家用电器行业中的国内领先的厨房电器厂商提供主控芯片、关键部件定制研发及生产，挂牌以来其收入主要来源于对领先客户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有限公司的芯片配套销售。2019 年 2 月份，高奇电子外部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美的集团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与高奇电子终止业务合作，与主要客户业务合作的终止，导致高奇电子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高奇电子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部分业务停产停业，2019 年底，公司业务已全面停产停业，公司无收入来源。

二、 对公司的影响

1、预计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若公司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在 2020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起被暂停转让的风险；若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公司目前全面停产停业，公司存在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高奇电子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高奇电子及时落实审计机构聘请工作，尽快完成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并告知公司未及时完成聘请审计机构工作将面临的的风险。同时，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公司相关重大事项情况，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事项，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福证券

2020 年 4 月 14 日